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孙公司签署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孙公司城光（湖南）节能环保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光节能”）与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以下简称“福建铁塔”）签署了《关于城市运营和能源合作的框架协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 1、交易对方的名称：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
- 2、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315534189A
- 4、负责人：张志冰
- 5、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F 区 1 号楼 26 层
- 6、主营业务：铁塔建设、维护、运营；基站机房、电源、空调配套设施和室内分布系统的建设、维护、运营及基站设备的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与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及城光（湖南）节能环保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 1、合作背景：

福建铁塔已全面接收运营福建省近 10 万座基站,可为全省应急指挥、公安、电力、广电网络、气象、民航空管、海洋渔业等行业提供信息基础设施的基站租赁、电源服务、监控监测、代建、代维、代营等一体化服务,在福建已实现服务基础电信企业到服务社会的转变。福建铁塔作为福建省唯一的第二类基础电信业务运营商,特许开展各类通信设施服务业务,具有强大的电信基础设施资源和相应的市场资源。

2、合作目标:

以“友好协商、优势互补、相互促进、共同发展”为原则,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3、主要内容及合作模式:

合作双方针对以路灯等城市公共基础设施和建筑物为智慧城市信息基础平台,在福建地区进行城市信息化设施建设合作,推广智慧路灯共杆系统,包括但不限于市政路灯节能改造和管理外包、智慧路灯、智慧交通引导、智慧城管、智慧综治以及城市建筑物节能改造和能源管理外包等相关物联网信息和节能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改造和运营,并对福建铁塔现有的基站设施进行节能改造和分布式能源站的建设。

4、协议的生效条件:

协议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城光节能与福建铁塔签署的重大战略合作协议,在正式实施后有利于增强城光节能的市场竞争力,将对城光节能经营业绩及公司营业收入产生积极的影响。

四、风险提示

上述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属于框架性协议,具体合作事项需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共同商定后另行签订正式协议。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和城光（湖南）节能环保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城市运营和能源合作的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6 日